

彰化縣立和美高中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結果表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設計	課程 總體 架構	1. 教育 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學校課程願景呼應課綱精神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規劃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的學習節數
		2. 內容 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課程計畫之內容，依照縣政府課程計畫平台之項目詳實規劃並上傳，資料及附件齊全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各課程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					✓	將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及學校活動。
		3. 邏輯 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在地領袖為本校願景，學校彈性課程發展皆符合校本指標。
		4. 發展 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課程發展以學校現況及背景為基本。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課程透過教師專業社群規劃發展，並在課發會審議通過後執行。
		5. 素養 導向 領域 /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教學教材規劃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之學習重點。
	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✓	教師經常代領學生進入實驗室。提供學生體驗、思考、探究的機會。並在課後對有需求的學生進行補救教學以符合適性化。

科目課程	6. 內容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✓	領域課程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應包含項目。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✓		教學重點及主題間符合順序性。
	7. 邏輯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✓		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互相呼應且具關連。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✓		跨領域統整課程，主題內容間具關連。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1. 為加強安全教育課程，113學年下學年度各年級彈性課程擬增加安全教育議題主題式課程2節。 2. 內容結構與邏輯關聯部分將持續滾動修正，以符合學生所需。						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	領域 / 科目 課程	8. 發展 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	課程規劃與設計參考課綱、學校願景及學生需求和先備知識。
	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✓		課程規劃及設計由領域研究會或專業社群共同討論，且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	彈性 學習 課程	9. 學習 效益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✓		彈性學習課程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學習需要及發展層次。
	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✓		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符合學生的學習經驗及脈絡，並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之機會。
		10. 內容 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✓		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符合主管機關規定。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✓		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。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✓		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和繼續性。
		11.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✓		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。

		邏輯 關聯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✓	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，符合邏輯合理性。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參考相關主題政策文件、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備經驗等來規劃及發展教材。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✓	各領域組成專業社群，發展教材，具專業參與性，並皆由學校課發會審查通過。特需課程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審核通過。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實施	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	13. 師 資 專 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	✓	校內多專長授課，非專長授課教師參加研習增能。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✓	透過核心小組及領域研究會推動，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對課程綱要內容有所理解。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✓	教師參與領域研究會及社群共備，熟知教材內容。
		14. 家 長 溝 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✓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
		15. 教 材 資 源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✓	部訂及校訂課程教材皆依規定程序選用及審查通過。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✓	妥善規劃各領域及彈性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。
		16. 學 習 促 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✓	規劃作業抽查及課程成果展。
	各	17. 教 學 實 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✓		教師運用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以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

課程實施情形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✓	教師視不同課程及學生狀況採用相對應之教學策略，如異質分組、給予不同任務、利用數位載具融入教學等。
	18. 評量 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✓	教師施行之評量能夠符合課綱精神，經由試題分析或學習單結果呈現和分享，並能依評量結果調整教學，
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✓	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或領域研究會時安排教師說課，及討論課程共備。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效果	領域 / 科目 課程	19. 素養 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✓		多數學生學習表現能達成各該科目核心素養。部分學生能精熟各科學習重點。但程度兩極雙峰現象嚴重的科目，如英文，低成就的學生則無法精熟個學習重點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✓	各科能傳達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0. 持續 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	學生於各科的學習表現持續進展。
	彈性 學習 課程	21. 目標 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✓		學生在彈性課程的學習表現符合預期，並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	
		22. 持續 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	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表現良好，並持續進步。
	課程 總體 架構	23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✓		學生的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。